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

地字第3302052024YG0002418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

发证机关 宁波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日期 2024年01月10日

用地单位	宁波市江北区教育局
项目名称	江北区洋市配套九年制学校
批准用地机关	宁波市人民政府
批准用地文号	甬土字[2023]第05034号
用地位置	位于江北区洋墅名苑小区以东，洪大南路以西，北侧为长兴东路，南侧为北环高架
用地面积	54210平方米
土地用途	中小学用地
建设规模	项目总用地面积54210平方米，总建筑面积约63870.16平方米，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48253.66平方米，地下约15616.5平方米。项目建设内容：教学楼、食堂、宿舍楼、体艺场馆、室外运动场等，设计规模63班。
土地取得方式	划拨

附图及附件名称
用地红线图

遵守事项

- 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。
- 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，属违法行为。
- 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